

以及联合国有关机构进行相关活动十分重要。上述各项活动的结果应在制订新的国际发展战略时充分加以考虑。

1979/33. 人口领域的工作方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世界人口会议的建议，^⑩ 特别是《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建议，^⑪ 大会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关于世界人口会议的第 3344(XXIX) 号决议和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关于研究人口、资源、环境和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的第 3345(XXIX) 号决议，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五年五月六日关于测报、审查和评价《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第 87(LVIII) 号决定，关于为发展规划人员编订有关人口因素的指导方针的一九七五年五月六日第 1943(LVIII) 号决议和一九七六年八月四日第 169(LXI) 号决定，一九七七年五月五日关于人口资料系统的第 2052(LXII) 号决议以及一九七七年五月五日关于人口领域的工作方案的第 2053(LXII) 号决议，

认识到联合国系统通过监督研究、交换资料和技术合作，在达成《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目标方面对各国民政府所起的重要支助作用，

强调将人口因素列入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的发展战略，包括列入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重要性，

注意到人口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对工作进展和人口领域的工作方案的讨论经过，^⑫

1. 满意地注意到工作的进展，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工作方案和提议的一九八〇—一九八三年的中期计划；^⑬

^⑩《联合国世界人口会议的报告，布加勒斯特，一九七四年八月十九日至三十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75.XIII.3)，第二章。

^⑪同上，第一章。

^⑫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一九七九年，补编第 2 号(E/1979/22)》，第四、五章。

^⑬《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6 号》(A/33/6/Rev.1 和 Corr.1)，第二十一章，第 21.12—21.61 段，和 21.73—21.100 段。

2. 请秘书长：

(a) 继续并加强关于人口趋势和结构的工作，特别注意死亡率、城市化和人口迁移的研究；

(b) 加强工作方案中有关人口估计和预测的构成部分，以满足各国政府取得可靠和最新的估计和预测的需要；

(c) 继续进行旨在解释生育率变动原因的研究，包括关于计划生育方案所生影响的研究其间应充分使用《世界生育率调查》的数据；

(d) 继续并加紧进行有关人口与发展的相互关系的工作，应适当注意人口趋势为发展带来的问题，以及社会和经济变动对人口趋势的影响，以便鼓励将人口因素纳入国家和国际发展战略与计划之内；

(e) 编制一份手册，说明将人口因素纳入发展规划内的方法，供国家规划人员使用；

(f) 继续分析人口政策及其所涉问题，应适当注意可以协助各国制订行动方案的比较研究；

(g) 作出安排，使能及时公布人口研究报告和预测；

(h) 同各区域委员会和专门机构合作，促进建立一个人口资料网，作为协调区域、国家和非政府人口资料活动的一个事权分散网络，并竭力为咨询小组和协调单位筹措预算外资源，使它们能执行职务；

(i) 作出安排，使能继续监测人口趋势和政策，并能继续进行关于审查和评价《世界人口行动计划》所必需的工作；

(j) 继续将联合国人口领域的技术合作方案扩展到请求援助合作的国家，特别是同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的合作；

(k) 加强联合国人口方面的训练方案，办法是继续并扩充联合国主办的区域和区域间人口训练和研究中心，支助各国的国家训练机构并继续执行人口学科方面的训练研究金方案，特别是有关发展规划的方案；

(l) 遇请求时，协助各国民政府建立或加强具有

下述目的的国家机构：协调人口活动，特别是与发展规划有关的人口活动，研究将人口因素纳入国家发展规划的技巧，以及就人口政策和方案的制订、执行、后续工作和评价，向各国政府提供意见；

3. 促请会员国建立并加强国家人口组织和机构，务使评价和分析人口普查和调查数据的方法以及数据的使用和对数据的解释构成国家人口普查方案的组成部分；

4. 强调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在规划和执行人口方案方面必须加强合作和协调。

一九七九年五月九日
第十四次全体会议

1979/34. 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人权问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九日第3452(XXX)号决议内通过的《保护人人不受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宣言》，

回顾大会在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九日第3453(XXX)号决议里，曾请人权委员会研拟一套关于保护所有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

1. 请秘书长把第三十一届会议报告^⑩内所载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的一套关于保护所有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草案转递给所有各国政府，并征求它们的意见，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供大会审议通过；

2. 授权防止歧视和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请凯蒂奥夫人继续研究戒严和紧急状况对人权的影响的问题。

一九七九年五月十日
第十五次全体会议

^⑩E/CN.4/1296，第109段。

1979/35.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公约草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八日第32/62号决议其中大会请人权委员会草拟一项《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公约》草案，以及大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第33/178号决议，其中大会请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把草拟这项公约的问题列为高度优先事项，

铭记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发现它无法完成有关该公约草案的工作，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四日第18(XXXV)号决议，^⑪

1. 授权在人权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之前召开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会议，为期一周，以便完成关于禁止酷刑的公约草案的工作；

2. 请秘书长向人权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与公约草案有关的所有资料。

一九七九年五月十日
第十五次全体会议

1979/36. 进一步增进和鼓励人权和基本自由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认识到人权委员会按照《联合国宪章》应负的责任，

遵照大会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六日第32/130号决议和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六日第33/104号决议和第33/105号决议，

回顾到《世界人权宣言》^⑫和有关人权的各项国际

^⑪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一九七九年，补编第6号》(E/1979/36)，第二十四章。

^⑫大会第217A(III)号决议。